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劉怡青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94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edu_phe.24@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內湖區碧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431041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1份 (39684345_1143104139_1_ATTACH1.jpg)

主旨：為轉知「不採、不食野生不明動植物」原則，請貴校配合向所屬教職員工生加強宣導，以降低食品中毒風險，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7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100407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近期接獲通報民眾於野外自行採摘誤食大花曼陀羅葉片致中毒事件，為防範憾事再發生，爰提供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另有關其他植物性天然毒（如野生菇類、姑婆芋等）之相關介紹，已同步置於該署官方網站「防治食品中毒專區」（網址：<http://www.fda.gov.tw/TC/siteContent.aspx?sid=11538>），請學校多加宣導及運用。
- 三、檢附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1份。

正本：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臺北市經國三民非營利幼兒園（委託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辦理）（已停用）除外）、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臺北市

碧湖國小 1141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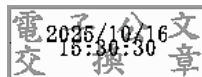


RQAA1146008081



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私立新民國小、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臺北市私立英才幼兒園、臺北市私立聖保羅幼兒園、臺北市私立維多利亞幼兒園(已停用)、怒德學校財團法人附設臺北市私立怒德幼兒園、臺北市私立德昌幼兒園、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立德幼兒園、臺北市私立培爾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民祥幼兒園、臺北市私立蒙特梭利花園幼兒園(已停用)、臺北市私立達芬奇多元智能幼兒園(已停用)、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財團法人中國文化大學附設臺北市私立文化幼兒園(已停用)、臺北市私立華葳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橘子蒙特梭利幼兒園、臺灣高等法院附設臺北市私立員工子女幼兒園、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臺北市多元教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